

强化主体责任 防范和遏制电梯安全事故



司机疲劳驾驶 汽车电杆接吻

◇晨报融媒记者 金树泉

本报讯 3月19日,乌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国道大队接到警情:海勃湾区到海南区快速路上,有一辆越野车与电灯杆发生了碰撞,车内有两人被困。

民警迅速到达现场,看到一辆黑色越野车仰翻在行车道内,民警与医护人员将车内两人救出并送医治疗。

事故现场占据了双向共计三条车道,车辆损失较严重,电灯杆被从底部彻底撞断。勘查、清理事故现场后,民警在乌海市人民医院见到了车内的二人,两人均未饮酒。经了解,两人早晨开车赶往银川办事,中午办完事没有休息就开车返回乌海,因为犯困两人都睡着了,直到车辆发生了碰撞,两人从睡梦中醒来。所幸二人的伤势没有大碍,在医院观察了一晚就出院回家了。

民警通过本报提示:疲劳会使驾驶员反应和判断能力下降,切不可为赶时间而忽视了疲劳的影响,长距离驾驶时,一定要确保充足的睡眠和休息。

民警四处奔波 及时为群众解忧

◇晨报融媒记者 金树泉
通讯员 杨利军 李正

本报讯 赵某曾被判处有期徒刑17年,释放后一直在呼市打工,身体虚弱,靠工资勉强维持生计,后回乌海谋生。回到乌海市乌达区后,在某企业打工,但只上了不到一个月的班身体不适,突然瘫痪,卧病在床,面对突然变故,赵某欲哭无泪。乌海市公安局乌达区分局五虎山派出所民警得知情况后,多次到家中慰问。近日,该所教导员再次带领辅警到家中,发现赵某生活步履维艰,与社区沟通,希望能够给予帮助。得知赵某还有未结工资,教导员立即帮助寻找,与企业联系,发现企业负责人也在积极寻找赵某下落,经过沟通,教导员和企业负责人来到赵某家中,将一个月工资2300多元交给赵某,希望能够帮助赵某暂时度过困境。

本报讯 3月22日下午,乌海市乌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召开了电梯安全工作会议,开展电梯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乌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乌达区房管局相关负责人及各辖区市场监管所长,乌达区在住小区、酒店、超市等60多家电梯使用及维保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了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乌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开展全市在住小区电梯安全专项督查的通知》文件精神及工作要求,并就加强电梯安全整治工作提出要求:

认清形势、提高站位,全面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各单位要切实增强电梯安全工作的责任心和紧迫感,充分认识电梯安全工作的严峻性和重要性,务必要站在“保安全即是促发展”的高度,理清电梯安全工作各环节权责关系,要强化责

任落实,防患于未然,切实将电梯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落实责任、强化监管,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认真履行好监管职责。不仅要进行电梯的安全自查,还要完善电梯管理台账,做到一部电梯一个台账。包括从安装到使用到检验及维保的全过程,要做好本年度备案工作。同时,要求基层市场监管所加强对辖区电梯使用单位的日常检查,着力提升电梯使用单位安全管理水平,有效提升电梯维保质量水平,确保电梯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加强宣传、社会共治,携手共筑社会电梯安全。要各尽其责,积极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普及电梯安全知识、提升电梯安全意识,全面掌握电梯安全使用方法、安全乘梯要领、突发故障的处理方法、发

生故障如何自救等电梯安全知识,努力构建电梯安全工作长效机制,群策群力,全方位共筑社会电梯安全。

乌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还会代训的形式现场对参会的60多家电梯使用及维保单位负责人进行了电梯的使用及特种设备(电梯)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主要针对《特种设备安全法》、《乌海市电梯安全监督管理办法》中的对电梯使用及维保单位的规定及承担的法律进行了讲解。并现场与各电梯使用、维保单位签订了《特种设备安全使用承诺书》。为了便于监管部门和电梯使用单位、维保单位及时进行交流、工作联系,现场建立了“乌达电梯安全交流群”,以保证信息畅通。

晨报融媒实习记者 月霞
通讯员 王娅钦 蒋燕伟
摄影报道

关注基层民生 坚决惩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晨报融媒实习记者 月霞

本报讯 3月22日,记者从乌海市纪委监委了解到,乌海市构建“1+4”专项整治体系,以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十种表现”为主线,协调推进“四个专项治理”,各项工作同步推进、逐级深化,既注重“成绩单”,也注重促长效。

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针对乌海地区化工产业集中的实际,在自治区整治方案的基础上,将污染防治领域和巡视巡察整改“不落实”行为纳入整治重点,形成聚焦“六个领域”,严查“五种行为”,划分五个阶段、形成15项具

体任务,共督促整改问题2756个。

全力推进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列出43个涉“贫”单位清单,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排查。组织实施扶贫资金管理使用、农区危房改造鉴定、贫困户精准识别专项督查,会同相关部门开展脱贫攻坚专项督查。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监督执纪问责。与公安、法检两院建立协同机制,实行问题线索双向移送,联合开展案情分析研判。全面落实自治区纪委监委工作要求,认真做好涉黑涉恶问题线索梳理、移送、核查工作。

继续加强“雁过拔毛”式腐败

问题专项治理。重点开展财政补贴资金发放监督,核查“一卡通”23773张,清理非本人持有、长期未领等“问题卡”51张,清退资金1.67万元。

切实督促基层“三务”公开。紧紧扣住“主体责任”不放,推动建立区委牵头组织、镇(街道)党(工)委具体落实的基层“三务”公开责任体系,规范21项公开内容,明确公开方式、时限要求和保障措施。强化日常监控,开展监督检查80次,督促整改问题253个。共处置各专项治理问题线索369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04人、组织处理355人,通报曝光典型案例33批、84人次。